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关军先生召集和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讨论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年10月27日